

山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晋粮安函〔2024〕56号

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0893号提案的答复

檀国榕委员：

您好。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健全我省应急物资储备基础设施网络化体系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优化储备布局的建议

全省现有救灾物资储备库125个。其中，省级库1个，市级库11个，县级库113个。省级库由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管理，市县级库多数由发改部门管理，少数由应急、民政等部门管理。省级救灾物资储备库2022年完成施工投入使用，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，具备3520个架上货位，全库实现信息化管理，技术水平处于全国领先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在省应急厅的指导下，根据灾害事故风险特点和救灾物资储备库存在的短板，优化应急物资储备库布局分布，充分利用现有国家储备仓储资源，积极谋划提升救灾物资储备仓储能力。尽快解决省级储备库现有仓容不能满足增储需要的

问题，择优选定、租赁既有社会物资储备库存放省级救灾物资储备。同时，筹划在人口密集区域、灾害事故高风险区域，建设 1-2 个省级救灾物资储备库，提高省级救灾物资储备和调配能力。

二、关于进一步提升仓储能力的建议

目前，全省救灾物资库库房仓容量不足，租库占比大。按照《山西省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》三级响应“满足一次性紧急转移安置 10 万人”的标准，我省级救灾物资库储备能力尚有差距，需要新、扩建仓库，进一步扩大仓储能力。市县级部分库点存在仓库老化、设施陈旧、配套不齐，机械自动化、信息化程度低的问题，与“救大灾”需匹配的仓储能力仍有差距，需要新建或提升功能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在提升省级储备能力的基础上，按照分级管理原则，推动地方政府结合当地灾害事故特点，优化所属行政区域内的救灾物资储备库空间布局，重点推进县级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。

三、关于进一步深化资源共享的建议

近年来，国家应急部建立了应急资源管理平台，省应急厅通过该平台收集省市县三级救灾物资库存情况，收到良好效果。但此平台仅在救灾物资储备领域使用，使用范围偏窄。在与其他部门信息共享、横向联通方面仍有局限。

下一步，要贯彻落实《关于改革体制机制加强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管理的实施方案》，充分发挥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协

调机制作用，加强与省直相关部门沟通协调，加强物资储备信息化建设，打造集监测预警、运输配送、指挥调度于一体的智能化管理平台，提升应急物资储备信息化水平。开展物资保障数据资源建设，推进物资保障数据整合，统一应急物资需求、调拨、运输和发放等信息的表达形式，促进信息互联互通。推进储备库仓储设施的机械化、自动化、信息化建设，提升物资存储管理效率和智能化监控水平。

负责人：

gzh

承办人：高 赞

联系电话：0351—4042741

山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2024年5月3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